

##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璐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9月2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担保并由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宁波市兴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奉控股”）拟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发生的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21,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为保障担保方权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以其部分项目的未来收款权向兴奉控股提供相应额度的质押反担保，同时由公司向兴奉控股提供相应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相关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璐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鉴于王璐女士为兴奉控股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追认兴奉控股为公司关联方，确认前述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兴奉控股担保并由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事项为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市兴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岳林街道大成东路 275 号城投商务大厦 12 楼  
1217 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林志锵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城市绿化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宁波市奉化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持有其 100% 股权  
2、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兴奉控股营业收入 192,688.74 万元，净利润 25,989.92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兴奉控股资产总额 9,857,170.99 万元，净资产 3,582,208.7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王璐女士为兴奉控股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兴奉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与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4、兴奉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担保主要内容

- 1、担保人：宁波市兴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担保对象：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 3、担保范围：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及因从金融机构取

得借款而产生的应付相关金融机构的全部债务，包括全部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根据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期限确定

6、担保费用：0.5%/年

## （二）反担保主要内容

1、反担保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反担保对象：宁波市兴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反担保范围：以兴奉控股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限，以及担保方因承担保证责任而代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偿还的全部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该担保方为实现反担保权而支出的一切费用

4、反担保方式：公司子公司以质押部分项目的未来收款权的方式提供反担保，具体项目包括：丹江口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纪念园 PPP 项目、温宿县托木尔汗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一期市政工程、伊春市小兴安岭-三江平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公司提供相应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5、反担保期限：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期限及担保方与金融机构签订的保证合同期限确定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对公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的支持，兴奉控股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兴奉控股提供反担保，符合市场惯例，交易方案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未发生交易。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623,757.50 万元（对同一授信事项提供的多主体重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836.50%；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256,414.09 万元（对同一授信事项提供的多主体重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10.35%。其中，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12,832.50 万元，为间接控股股东兴奉国业提供的反担保余额 3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9.45%，其余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间及子公司相互间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事项。

##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方的追认及确认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追认关联方并确认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